

紀錄；如為醫院各病房護理站因故病患未使用者，則可列為藥局或藥庫之退藥收入。

Q8：管制藥品應設簿冊逐日登載，如醫院內已有電腦自動扣庫存量者，是否仍須紙本資料？醫院內各護理站存放之管制藥品如何盤查其庫存？

A：依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二十八條之規定，管制藥品應設簿逐日登載其收支結存狀況，且為利辦理藥品庫存量之清點，仍請逐日將電腦中之收支

資料列印存檔備查。另醫院內各護理站存放有管制藥品者，應於各護理站即設簿逐日登載其收支結存狀況，並於定期申報時予以彙總申報。

Q9：已保存滿五年之管制藥品簿冊、專用處方箋等，要銷燬時是否要報衛生局？

A：管制藥品相關法規並無規範，故要銷燬已保存滿五年之管制藥品簿冊、專用處方箋等無需報衛生局。



## 管制藥品證照違規案例

證照管理組

### 案例一

台北市某診所因未依規定於期限內（登記事項變更後十五日內），向本局辦理管制藥品登記證登記事項變更，違反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十六條第三項規定，依同條例第四十條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案經本局會同台北市某區衛生所於九十年二月二十日聯合稽查時，查獲該診所管制藥品管理人已於八十九年八月離職未依規定於期限內辦理管制藥品登記證登記事項變更。本署已於六月十一日處分該診所新臺幣三萬元罰鍰。

### 案例二

台北市某出口商未申請管制藥品輸出同意書，而擅自將屬第四級管制藥品輸出國外，違反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二十條規定，依同條例第三十八條規定，處新臺幣十五萬元以上，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案經本局會同台北市某區衛生所於九十年三月二十日聯合稽查時，查獲該出口商未申請管制藥品

輸出同意書，而擅自將含Lorazepam屬第四級管制藥品二十萬粒，於九十年二月二十二日輸出至某國。本署於六月十一日處分該出口商新臺幣十五萬元罰鍰。

以上兩案例提醒管制藥品相關機構、業者應注意事項：

一、管制藥品登記證應登載機構或業者之名稱、地址、登記證字號、負責人姓名、管制藥品管理人姓名、專門職業類別、經營業別及發證日期等事項。前項登記事項變更時，應依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十六條第三項規定，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十五日內，備具申請書，並檢附相關文件，向管制藥品管理局辦理變更登記。違反者依同條例第四十條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二、第三級、第四級管制藥品之輸入、輸出及製造，應逐批向管制藥品管理局申請核發同意書。違反者依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三十八條規定，處新臺幣十五萬元以上，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 行政院衛生署認可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機構績效測試結果

篩檢認證組

本局篩檢認證組於89年12月及90年3月，執行例行性認可檢驗機構績效測試，各配送十支含不同

濃度嗎啡或安非他命類尿液檢體外，同時送往檢驗機構含已知量安非他命或嗎啡尿液，當作此二次測

試之標準品，以了解檢驗機構檢測準確性及受其使用不同配製及來源標準品的影響。檢測數據經統計分析如表一，結果均符合管理要點規定。另所有數值與標準尿液測定平均值差異僅一件安非他命超過

20%的範圍，且差異之偏差均在10%以內，與美國濫用藥物認可檢驗機構最近檢測嗎啡及安非他命類結果（表二）加以比較，偏差均在11%以內，有相近的準確度水準。

表一 本署認可檢驗機構89年12月及90年3月績效測試結果統計

項目	濃度 (ng/mL)	檢體數	家數	相對偏差 (%)
甲基安非他命	300-1200	10	11	5.4-9.8
安非他命	300-1200	10	11	4.8-9.0
嗎啡	200-1100	10	11	3.2-9.1

(11家提供相同標準品定量結果)

表二 美國NLCP實驗室第55次績效測試結果

項目	濃度 (ng/mL)	檢體數	家數	相對偏差 (%)
甲基安非他命	200-1600	5	60	<11
安非他命	200-1600	5	60	<11
嗎啡	600-1200	5	60	<9



## 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報導

■ 預警宣導組

### 一、「反毒吉祥物命名」活動

本局反毒吉祥物命名活動曾於去(八十九)年底，經各界熱烈投稿命名，其名稱多達174個，為增加青少年參與命名活動，特於本(九十)年二月十四日情人節當天下午，配合台北市立性病防治所「新世紀真愛運動—TRUE LOVE」活動，於該所西門町廣場前假活動人潮之便，一同搭配進行反毒吉祥物命名「填問卷送手機吊飾」活動，擇前三十名作為後續命名票選依據。「反毒吉祥物命名網路票選活動」於九十年五月二十五日至六月九日進行，並有反毒益智問答闖關遊戲，網路命名結果前五名為：「NONO、反毒小天使、BuBu、反毒小駭客、謝諾」，本組將再針對國小、國中、高中(職)學生進行問卷命名活動，以此二次命名活動為本局反毒吉祥物命名之依據。

### 二、「反毒咖啡廳」活動

本局於九十年六月十四日下午於本局地下一樓大禮堂舉辦「反毒咖啡廳」活動，活動包括「反毒吉祥物命名網路票選活動」成果發表會及「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座談會」二部分：

(一)「反毒吉祥物命名網路票選活動」成果發表會：

由華視新聞部莊開文小姐主持，楊副署長親臨

致詞，並現場抽出得獎代表乙名；本活動共計得獎人60名，各獲得本局反毒背包乙只。

(二)「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座談會」：

由李局長志恒及民生報張耀懋組長共同主持，並邀請行政院新聞局國內處陳清三科長、衛生教育專家李蘭教授、社會學專家馮燕教授、傳播學專家楊志宏所長及陳清河副教授、中國廣播公司李英立副理及國立台灣大學、台北市成功高中、台北市建成國中學生代表各一人共同參與。大家邊品嚐香醇咖啡，邊討論如何有效進行藥物濫用防制宣導，主要建議計有：

1. 宣導對象主要為青少年，應藉由吸引此年齡層的人或物作為宣導媒介，例如「阿貴」、「豆豆」等虛擬人物，另可考慮進一步以答對10題藥物濫用問題可換取知名藝人簽名照或演唱會入場卷等方式來強化青少年藥物濫用相關知識。
2. 加強政府與媒體之間的良性互動，並可考慮獎勵學校團體辦理反毒宣導活動，運用同儕人際傳播之方式進行反毒宣導。
3. 有關媒體對毒品的報導及呈現方式，應多著墨於使用後所產生種種不良後果的嚴重真實面，而非僅流於表淺的寫意面報導，反而造成毒品與美學意象的連結。